

民生加银汇智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1 年 12 月 20 日

送出日期：2021 年 12 月 30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民生加银汇智 3 个月定开债券	基金代码	010099
基金管理人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12 月 30 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定期开放式	开放频率	三个月定期开放
基金经理	姚航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0 年 12 月 30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4 年 4 月 26 日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 60 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在 6 个月内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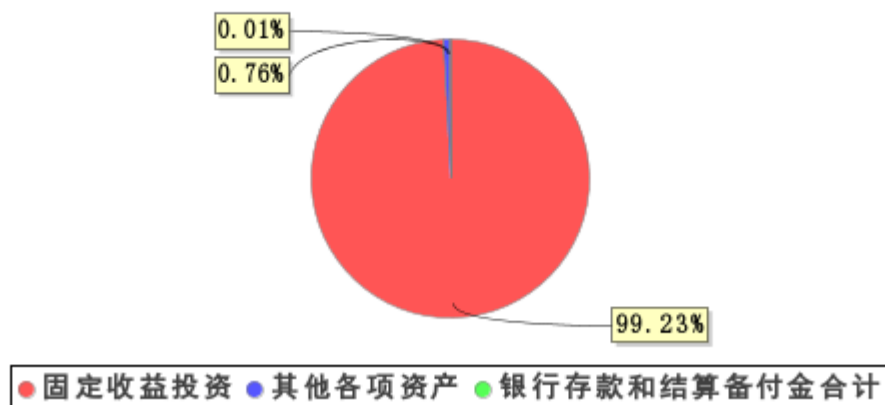
请投资者阅读《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了解详细情况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使基金份额持有人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债券（国债、金融债券、央行票据、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及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政府机构债、地方政府债）、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现金等金融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等权益类资产。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中长期利率趋势分析为基础，结合经济周期、宏观政策方向及收益率曲线分析，进行债券投资时机的选择和久期、类属配置，实施积极的债券投资组合管理，力

	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稳定投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债券综合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2021年9月30日)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无。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申购费 (前收费)	$M < 1,000,000$	0.8%
	$1,000,000 \leq M < 2,000,000$	0.5%
	$2,000,000 \leq M < 5,000,000$	0.3%
	$M \geq 5,000,000$	500 元/笔
赎回费	$N < 7$ 日	1.5%
	$N \geq 7$ 日	0.0%

注:上述表格中的申购费率适用投资本基金的非养老金客户。对于投资本基金的养老金客户,在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可享受申购费率 1 折优惠,但对于上述表格中规定申购费率为固定金额的,养老金客户则按上述表格中的费率规定执行,不再享有费率优惠。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0.30%
托管费	0.10%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和仲裁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以及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 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 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的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 高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信息披露文件, 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 自主做出投资决策, 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并通过基金管理人或基金管理人委托的具有基金销售业务资格的其他机构购买基金。

本基金特有风险

1、本基金将资产支持证券纳入到投资范围当中, 可能带来以下风险:

①信用风险: 基金所投资的资产支持证券之债务人出现违约, 或在交易过程中发生交收违约, 或由于资产支持证券信用质量降低导致证券价格下降, 造成基金财产损失。

②利率风险: 市场利率波动会导致资产支持证券的收益率和价格的变动, 一般而言, 如果市场利率上升, 本基金持有资产支持证券将面临价格下降、本金损失的风险, 而如果市场利率下降,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的再投资收益将面临下降的风险。

③流动性风险: 受资产支持证券市场规模及交易活跃程度的影响, 资产支持证券可能无法在同一价格水平上进行较大数量的买入或卖出, 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④提前偿付风险: 债务人可能会由于利率变化等原因进行提前偿付, 从而使基金资产面临再投资风险。

⑤操作风险: 基金相关当事人在业务各环节操作过程中, 因内部控制存在缺陷或者人为因素造成操作失误或违反操作规程等引致的风险, 例如, 越权违规交易、交易错误、IT 系统故障等风险。

⑥法律风险: 由于法律法规方面的原因, 某些市场行为受到限制或合同不能正常执行, 导致基金财产的损失。

2、定期开放机制的风险

①本基金每 3 个月开放一次申购和赎回, 投资人需在开放期提出申购赎回申请, 在非开放期间将无法按照基金份额净值进行申购和赎回。

②本基金每 3 个月开放一次申购和赎回, 并且每个开放期的起始日和终止日所对应的日历日期可能并不相同, 因此, 投资人需关注本基金的相关公告, 避免因错过开放期而无法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 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 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 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 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 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 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 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 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 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 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关于本基金的争议解决方式, 请投资者关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争议的处理”部分。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ms.jyfund.com.cn 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388 咨询。

-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